

广东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会计基础知识

KUAI JI JI CHU ZHI SHI

广东省财政厅会计处 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广东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会计基础知识

广东省财政厅会计处 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会计基础知识/广东省财政厅会计处编.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3.4

广东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ISBN 7-5005-6488-0

I. 会… II. 广… III. 会计-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IV. F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27369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www.cfeph.com.cn>

E-mail: cfeph@drc.gov.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036

发行处电话: 88190406 财经书店电话: 64033436

广东惠阳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5 印张 120 800 字

2003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广州第 3 次印刷

印数: 30 001—50 000 定价: 11.00 元

ISBN 7-5005-6488-0/F·5661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前 言

为规范会计从业资格管理，财政部根据新修订的《会计法》的规定，于2000年5月8日印发了《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作为《会计法》的重要配套规章之一，自2000年7月1日起施行。

《管理办法》对会计人员持证上岗制度进行了重大改革。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各单位不得任用不具备会计从业资格的人员从事会计工作。不具备直接申请领取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必须参加会计从业资格培训和考试，成绩合格后，方能获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为了满足我省会计从业资格培训考试工作的需要，便于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的人员系统学习、掌握会计的基础知识，我们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科目、考试大纲的要求，组织编写了一套“广东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包括《财经法规》、《会计基础知识》、《会计实务》和《初级会计电算化》四本书。这套辅导教材是全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培训的指定用书，同时，也可作为广大会计人员自学会计基础知识和

掌握财经法规的参考读物。

本套书籍在编写过程中得到熊展瑜、王华、黄正瑞、罗其安、徐伏莲、黄微平、黄莉、徐茹欣、仝国营、何秀娟、李秀容、林斌、陈波、李舸、王康丰、苏瑞辉等同志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时间仓促，且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疏漏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广东省财政厅会计处

二〇〇一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会计概述	(1)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和一般原则	(3)
第三节 会计要素与会计等式	(8)
第四节 会计核算方法	(16)
第二章 会计科目和账户	(20)
第一节 会计科目	(20)
第二节 会计账户及基本结构	(27)
第三章 复式记账	(30)
第一节 复式记账的概念	(30)
第二节 借贷记账法	(31)
第三节 总分类账户和明细分类账户的平行登记	(43)
第四章 账户的分类	(49)
第一节 账户按会计要素分类	(49)
第二节 账户按用途和结构分类	(51)
第五章 会计凭证	(59)
第一节 会计凭证的概念、意义和种类	(59)
第二节 原始凭证	(61)

第三节	记账凭证·····	(67)
第四节	会计凭证的传递和保管·····	(72)
第六章	会计账簿 ·····	(74)
第一节	会计账簿的分类·····	(74)
第二节	会计账簿的登记方法·····	(77)
第三节	会计账簿的启用与记账规则·····	(81)
第四节	错账更正方法·····	(83)
第五节	对账与结账·····	(85)
第六节	账簿的更换与保管·····	(87)
第七章	财产清查 ·····	(89)
第一节	财产清查概述·····	(89)
第二节	财产清查的方法·····	(92)
第三节	财产清查结果的处理·····	(96)
第八章	<u>会计报表</u> ·····	(99)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99)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102)
第三节	利润表·····	(106)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109)
第九章	账务处理程序 ·····	(113)
第一节	账务处理程序的意义和种类·····	(113)
第二节	账务处理程序的基本内容·····	(114)
附录: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132)

1. 某公司投入设备 10000 元于甲公司, 协议价 9,000 元。

借: 固定资产—协议价 9,000-

贷: 实收资本 9,000

第一章 总 论

2. 开出商业汇票购买甲材料 10000 元, 增值税 1700

借: 材料—甲材料 10000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1700

贷: 应付票据 11700

一、会计的概念

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 使用专门的方法, 对特定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连续、系统、完整的核算和监督, 并向有关方面提供会计信息的一种经济管理活动。

会计是在社会生产实践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 是生产实践和经济管理的客观需要, 会计的本质是一种管理活动。传统的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量度, 对单位的经济业务进行记录、计量和报告, 并定期以财务报表形式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随着社会化生产规模的扩大和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 会计理论和实务日趋丰富和完善。现代会计发展到对企业经济活动的过程进行控制和监督, 参与企业的经营决策和长期决策, 为企业内部强化经营管理服务。长期实践证明, 经济愈发展, 会计愈重要。加强会计工作, 对于加强经济管理和财务管理, 提高经济效益, 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会计职能

会计的职能是指会计作为一项经济管理活动客观上所能发挥的功用, 是会计固有的功能。会计的基本职能主要有核算和监督。

8月5日开出支票预付长兴厂购乙材料款 20000元

借：预付账款

20,000
会计基础知识

贷：银行存款 20,000

会计核算贯穿于经济活动的全过程，它是会计最基本的职能，也称反映职能。它是指会计对各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真实的记录、计算、分类、汇总，将经济活动的内容转换成会计信息，成为能够在会计报告中概括并综合反映各单位经济活动状况的会计资料，会计核算是会计工作的起点和基础。

会计监督职能也称控制职能，是指会计人员在进行会计核算的同时，对单位经济业务的合法性、合理性进行审查。合法性审查是指保证各项经济业务符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遵守财经纪律，执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杜绝违法乱纪行为；合理性审查是指检查各项财务收支是否符合单位的财务收支计划，是否有奢侈浪费行为等现象，为增收节支、提高经济效益严格把关。

会计核算职能和会计监督职能是互相联系、密不可分的。会计核算进行会计监督的基础，没有会计核算提供的会计资料，会计监督就没有依据；只有会计核算而没有会计监督，会计就不能发挥在经济管理中的应有作用。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要求的提高，会计职能也在不断地充实和加强，现代会计除了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两个基本职能外，又派生出许多新的职能，如参与预测、决策的职能；对单位经营业绩进行考核、评价等职能。

三、会计对象

会计的对象是指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内容。会计需要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对特定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核算和监督，因此，凡是特定单位能够以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都是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内容。而以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通常又称为价值运动或资金运动。

由于各个单位的性质不同，经济活动的内容不同，会计的具体对象也就不尽相同。下面我们以工业企业为例，说明工业企业

会计的具体对象。

工业企业会计核算的对象是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我们知道，任何一个工业企业要进行商品生产和经营活动，必须拥有一定的资金，通常情况下，企业是通过吸收投资、发行股票，或向银行借款、发行债券等方式筹措资金。企业将筹集到的资金用于建造厂房、购置设备、购买原材料、以及支付工资及各种管理性开支，使企业的经营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下去。在企业的经营过程中，随着经济业务的发生，企业的资金、债权、债务不断发生增减变化，机器设备、原材料不断被补充，各种费用支出不断发生，同时企业也不断通过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取得收入。收回的货款用来补偿生产中的垫付资金，偿还有关债务、上交有关税金、分配利润等。所有这些都是企业会计核算的内容，也就是会计的对象。

值得注意的是，不是企业生产经营过程的全部内容都是会计核算的对象，只有能以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才是会计核算的内容。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 前提和一般原则

一、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也称为会计假设，它是对会计核算所处的时间、空间环境所作的合理设定。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是人们在长期的会计实践中逐步认识和总结形成的。会计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极为复杂，会计核算面对的是变化不定的企业经营环境。在这种情况下，会计人员有必要对会计核算所处的经济环境

作出判断。例如，作为会计主体的企业在连续经营的前提下，为了及时计算企业的损益情况，就有必要将企业连续不断的生产经营过程人为地划分为若干个相等的期间，作为会计核算的期间。一般认为，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包括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四项。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又称会计实体、会计个体，它是指会计信息所反映的特定单位。会计核算的对象是一个单位的经济活动，而每个单位的经济活动是复杂多样的，且与其它单位或企业相联系，这就要求会计人员首先需要确定会计核算的范围，明确哪些经济活动应当予以核算，哪些不应包括在其核算的范围内，也就是要确定会计主体。

这一基本前提的主要意义在于：一是会计人员只能核算和监督所在主体的经济业务，二是将特定主体的经济活动与该主体所有者及职工个人的经济活动区别开来，三是将该主体的经济活动与其他单位的经济活动区别开来。比如，企业对外销售商品时，对购入企业来说是商品采购业务，对售出企业来说是商品销售业务。会计核算只能站在本单位的立场上，核算所在单位的经济活动，其他单位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不能作为本单位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核算。

会计主体与法律主体并不是同一概念。一般来说，法律主体往往是一个会计主体，但会计主体并不一定是法律主体。例如，私有的独资企业是会计主体，但却不是法律主体。会计主体可以是独立的法人，也可以是非法人；可以是一个企业或事业单位，也可以是其内部的一个特定组成部分，如企业设立的分公司、内部的某一部门；还可以是由几个企业组成的企业集团。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会计主体在可预见的未来，将根据正常的经营

方针和既定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即在可预见的未来, 该会计主体不会停业、破产清算。持续经营前提要求会计人员以会计主体持续、正常的经营活动为前提, 在此前提下选择会计程序及会计处理方法, 进行会计核算。以使所选用的会计方法保持稳定。

当然, 任何企业都不可能长生不老, 一旦进入破产清算, 持续经营的前提就不存在, 就应当改变会计核算的方法。

(三) 会计分期

会计分期是指将会计主体持续不断的经营活动划分为一个个连续的、长短相同的期间。又称会计期间。

会计分期的目的在于通过会计期间的划分, 据以清算账目, 编制会计报表, 及时向有关方面提供会计信息。在持续经营的情况下, 要计算企业的利润, 反映其生产经营成果, 从理论上来说只有等到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最终结束时, 通过收入与费用的对比, 才能进行准确的计算。但是, 企业的经营者、股东、债权人等需要及时了解企业的经营情况, 需要企业定期提供会计信息供其用于决策和加强经营管理。因此, 需要将持续不断的生产经营活动划分为若干个相等的期间, 以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这种人为的分期就是会计期间。

我国企业的会计期间按年度划分, 以公历年度为一个会计年度, 即从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每一会计年度还具体划分为季度、月份。

(四) 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会计主体在会计核算过程中采用货币作为计量单位, 记录、反映会计主体的经营情况。会计是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全面系统的反映, 为此, 需要以货币作为统一计量单位, 使会计核算的对象——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统一地表现为货币资金运动, 从而能够全面完整地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及其变动情况。在我国, 一般企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业

务收支以外币为主的企业，也可以选择某种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编制的会计报表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境外企业向国内有关部门编报会计报表，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反映。

上述会计核算的四项基本前提，具有相互依存、相互补充的关系。会计主体确立了会计核算的空间范围，持续经营与会计分期确立了会计核算的时间长度，而货币计量则为会计核算提供了必要手段，没有会计主体，就不会有持续经营；没有持续经营，就不会有会计分期；没有货币计量，就不会有现代会计。

二、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是指进行会计核算必须遵循的基本规则和要求。我国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包括以下 13 项：

（一）客观性原则

客观性原则又称真实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及证明经济业务发生的合法凭证为依据，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资料可靠。

（二）实质重于形式原则

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是指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核算，而不应当仅仅按照它们的法律形式作为会计核算的依据。

（三）相关性原则

相关性原则又称有用性原则，是指会计信息必须符合宏观经济管理的需要，满足有关各方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满足企业加强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不同的关系人对会计信息的需求有所不同，其目的也有所不同。因此会计应采用适当的方法为有关方面的决策提供有用的信息。

（四）可比性原则

可比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符合国家的统一规定，提供相

互可比的会计核算资料。这一原则规定便于从横向上对同一期间不同企业的会计信息进行相互比较和分析,为有关决策提供可比的信息。

(五) 一贯性原则

一贯性原则又称一致性原则,是指会计处理方法前后各期应当一致,不得随意变更。如确有必要变更,应当将变更的情况、变更的原因及其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财务报告中予以说明。这一原则规定便于从纵向上对同一企业前后各期会计信息进行相互比较和分析,预测企业的发展趋势。

(六) 及时性原则

及时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应当及时进行。会计信息除了必须保证其真实性、可靠性外,还应保证信息的时效性。特别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市场瞬息万变,企业竞争激烈,各方面对会计信息的及时性要求越来越高,这一原则越发显得重要,因此会计核算中必须做到及时记账、算账、报账。

(七) 明晰性原则

明晰性原则是指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必须清晰、简明,便于理解和使用。

(八) 权责发生制原则

权责发生制原则是指在收入和费用实际发生时进行确认,不必等到实际收到现金或者支付现金时才确认。凡在当期取得的收入或者应当负担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已经收付,都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或费用;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或费用,即使款项已经在当期收到或已经当期支付,都不能作为当期的收入或费用。权责发生制与收付实现制相对应。收付实现制是以收到或支付现金作为确认收入和费用的依据。

(九) 配比原则

配比原则是指一定时期的收入应当与该收入相关的成本、费

用相互配比并在同一会计期间记账,以便正确确认当期损益。

(十) 历史成本原则

历史成本原则是指各项财产物资应当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十一) 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原则

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原则,是指将与本会计年度收益相关的支出,应当作为收益性支出,计入本会计年度的损益;将与几个会计年度的收益相关的支出,应当作为资本性支出,计入资产的价值,分期计入相关年度的损益。

(十二) 谨慎原则

谨慎原则又称稳健原则,是指在资产计价及损益确定时,如果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方法或金额可供选择时,应选择使本期净资产和利润较低的方法或金额。亦即资产计价时从低,负债估价时从高;不预计任何可能的收益。但如果合理的估计,应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和费用。

(十三) 重要性原则

重要性原则是指对于重要的交易或事项,应当单独、详细反映;对于不具重要性、不会导致投资者等有关各方决策失误或误解的交易或事项,可以合并、粗略反映,以节省提供会计信息的成本。

第三节 会计要素与会计等式

一、会计要素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和一般原则,只是对会计核算的一般约束。为了具体实施会计核算,还应对会计所反映和监督的内容进

行分类。会计要素是会计核算对象的基本分类，是会计核算对象的具体化，是用于反映会计主体财务状况，确定经营成果的基本单位。会计要素主要包括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等。

(一) 资产

资产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并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资源，该资源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它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

资产具有如下特点：第一，资产能够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比如，现金可以用于购买所需要的商品或用于利润分配，厂房机器、原料材料等可以用于生产经营过程。制造商品出售后收回货款，货款即为企业所获得的经济利益。第二，资产都是为企业所拥有或控制的，拥有是指企业对资产有所有权，控制是指企业对资产虽然没有所有权，但能够支配使用这些资产，从中获得经济利益。第三，资产都是企业在过去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中获得的。

企业的资产分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流动资产是指可以在一年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者耗用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各种存款、短期投资、应收及预付款项、存货、待摊费用等。长期投资是指不准备在一年内变现的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其他投资。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规定标准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保持原来物质形态的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工具器具等。无形资产是指企业长期使用而没有实物形态的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商誉等。其他资产是指除上述资产以外的资产，包括不应全部计入当年损益而应当在以后年度内分期摊销的开办费和长期待摊费用等。

（二）负债

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如果把资产理解为企业的权利，那么，负债就可以理解为企业所承担的义务。

负债具有如下特点：第一，负债是由于过去经济业务事项引起的、企业当前所承担的义务。第二，负债将要由企业在未来某个时日加以清偿。第三，为了清偿债务，企业往往需要在将来转移资产，比如用现金偿还或者实物资产清偿，或者通过提供劳务来偿还。

负债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流动负债是指将在一年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偿还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货款、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应付利润、其他应付款、预提费用等。长期负债是指偿还期在一年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债务，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三）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是指所有者在企业资产中享有的经济利益，其金额为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所有者权益又称之为净资产，它表明企业的产权关系，即企业是归谁所有。

所有者权益相对于负债而言，具有如下特点：第一，所有者权益不象负债那样需要偿还，除非发生减资、清算，企业不需要偿还其所有者。第二，企业清算时，负债往往优先清偿，而所有者权益只有在清偿所有的负债之后才返还给所有者。第三，所有者权益能够分配利润，而负债则不能参与利润的分配。所有者权益在性质上体现为所有者对企业资产的剩余利益，在数量上也就体现为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所有者权益包括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四个项目，其中，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称为留存收益。